

## 中国联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8 年 8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，其中关于网络投票操作流程中对应的申报价格列示有误，特更正如下。

### 1. 表决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：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对应的申报价格
0	所有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	99.00 元
1	CDMA 业务转让的议案	1.00 元
1.1	关于本公司通过中国联通(BVI)有限公司、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联通红筹公司”)间接控股的中国联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联通运营公司”)将其目前拥有和运营的全部 CDMA 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以 438 亿元人民币的价格出售予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。	1.01 元
1.2	关于本公司与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、联通新时空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签订的《关于放弃网络购买选择权及终止 CDMA 网络容量租赁的协议》	1.02 元
1.3	关于公司与联通运营公司签订的《关于放弃网络购买选择权及终止 CDMA 网络容量租赁的协议之转让协议》	1.03 元
2	关于合并交易的议案	2.00 元
2.1	合并交易的方式、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	2.01 元
2.2	交易价格	2.02 元
2.3	合并交易定价方式或者定价依据	2.03 元
2.4	合并交易的先决条件	2.04 元
2.5	关于公司与联通集团签订的《综合服务协议》	2.05 元
2.6	关于公司与联通运营公司和中国网通(集团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网通运营公司”)签订的《关于综合服务协议的转让协议》	2.06 元
2.7	关于网通运营公司与中国网络通信集团公司(以下简称“网通集团”)签订《2008 - 2010 年工程设计施工及 IT 服务协议》、《2008 - 2010 年国内互联结算安排协议》和《2008 - 2010 年国际长途语音业务结算协议》	2.07 元

2.8	关于联通运营公司和网通集团签订的《工程设计施工及IT服务框架协议》和《互联结算安排框架协议》	2.08 元
2.9	关于联通红筹公司变更公司名称为“中国联合网络通信（香港）股份有限公司”（英文名称相应修改为 China Unicom (Hong Kong) Limited）	2.09 元
3	关于公司一年内资产交易的议案	3.00 元
4	关于 CDMA 业务转让及合并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	4.00 元
4.1	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为 12 个月，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生效日起计算	4.01 元
4.2	股东大会授权事项	4.02 元

## 2. 投票举例

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投资者，对“关于本公司与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、联通新时空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签订的《关于放弃网络购买选择权及终止 CDMA 网络容量租赁的协议》的议案”投票表决如下：

买卖方向	投票代码	投票简称	申报价格	申报股数	代表意向
买入	738050	联通投票	1.02 元	1 股	同意
买入	738050	联通投票	1.02 元	2 股	反对
买入	738050	联通投票	1.02 元	3 股	弃权

请股东在选择网络投票表决时，按更正后的价格进行操作。

除此之外，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的其它内容无任何变更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2008 年 8 月 26 日